

证券代码：870397 证券简称：佳利达 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江苏佳利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章程第四条：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,050 万元。	章程第四条：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3,126,245 元。
章程第十六条： 公司股份总数为 5,050 万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5,050 万股。	章程第十六条： 公司股份总数为 63,126,245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63,126,245 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 修订原因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饶伟、严世平、李洪彬、严丹等 35 名交易对方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对方”）合计持有的深圳宏伟世通物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宏伟世通”或“标的公司”）100%的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、“本次重组”）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之规定，在本次交易交割完成后，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内容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江苏佳利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佳利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24 日